



股票简称：美好集团

股票代码：000667

公告编号：2016-68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美好集团、公司）于2016年6月25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分别披露了《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67），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，对上述公告内容进行补充更正，补充更正内容如下：

原公告披露内容：

“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控股股东名流投资已在2002年资产置换时承诺北京名流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、仲裁及行政处罚所产生的或有负债。本公司认为，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造成损失。鉴于上述诉讼尚未最终结案，公司将根据案件审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”

补充更正后披露内容：

“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鉴于控股股东名流投资已在2002年资产置换时承诺北京名流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、仲裁及行政处罚所产生的或有负债。（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2002年6月11日披露在公司指定媒体上的《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报告书》）。

2016年6月28日，针对上述诉讼一审判决结果，名流投资再次向公司出具承诺函，承诺在（2015）二中民初字第01620号民事判决书生效后，名流投资将按照该判决书的判决内容补偿北京水产有限责任公司在“未来家园”无办公规划用地经济损失1,831.85万元，承担该判决书确定的应由名流投资和美好集团承担的全部诉讼

费用。

综上所述，本公司认为，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造成损失。鉴于上述诉讼尚未最终结案，公司将根据案件审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”

除上述变更内容之处，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，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6月29日